

共青团吉首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团〔2025〕18号



关于举办第三届“校园好声音”歌手、器乐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切实推进美育行动计划，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，营造积极向上、清新高雅、健康文明的校园文化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三届“校园好声音”歌手、器乐大赛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共青团吉首大学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共青团吉首大学音乐舞蹈学院委员会

二、参赛对象

全体在校学生

三、比赛项目

大赛分为歌手和器乐两个类别

（一）歌手大赛

设民族组、美声组、流行组三个组别进行比赛，形式为独唱。倡导多种形式融入表演，如伴舞、伴唱等。

民族组、美声组的初赛与复赛由音乐舞蹈学院另行组织，决赛与流行组同一天举行。

流行组初赛采取无伴奏演唱，时间为1分30秒内。复赛、决赛阶段，选手每轮自选歌曲一首，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

曲目不得重复。

（二）器乐大赛

设专业组与业余组两个赛道，各赛道均分设西洋乐器组和民族乐器组进行独奏比赛。

专业组：初赛与复赛由音乐舞蹈学院另行组织，决赛与业余组同一天举行。

业余组：初赛以视频形式进行选拔，选手自备乐器，演奏曲目一首，并录制视频（不能使用伴奏，视频音频同期录制，一镜到底，不得剪辑，不得后期合成，时长控制在5分钟以内）。复赛、决赛阶段，选手现场演奏，作品自选，时长不超过5分钟。

四、比赛安排

（一）初赛

歌手大赛（流行组）：2025年5月24日于砂子坳校区从文广场（吉首校区）和张家界校区大礼堂（张家界校区）举行；

器乐大赛（业余组）：2025年5月24日12:00前提交作品视频，以学院为单位发送至大赛邮箱 332556893@qq.com。

规则：选手表演（参赛视频播放）完毕后，评委现场打分。其中，歌手大赛（流行组）遴选吉首校区60名、张家界校区20名左右选手进入复赛阶段；器乐大赛（业余组）由评委选出参赛作品数量50%的优秀节目参加复赛。

（二）复赛

歌手大赛（流行组）：2025年6月7日于砂子坳校区从文广场（吉首校区）和张家界校区大礼堂（张家界校区）举行；

器乐大赛（业余组）：2025年6月7日于砂子坳校区从文广场进行（其中，张家界校区选手继续以视频作品参赛）。

规则：进入复赛的选手抽签决定表演顺序，根据抽签顺序依次表演。选手表演完毕后，评委现场打分，打分采取百分制，计算平均分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得分依次排序。

歌手大赛（流行组）、器乐大赛（业余组）各遴选15名选手进入决赛，其中张家界校区选手5名左右。

复赛设置复活环节，通过“吉首大学先锋”微信公众号对未进入决赛、排名在16-30的选手进行投票，人气最高的3位选手进入决赛。

（三）决赛

器乐大赛：2025年6月14日于砂子坳校区从文广场进行；

歌手大赛：2025年6月15日于砂子坳校区从文广场进行。

规则：进入决赛的选手抽签决定表演顺序，根据抽签顺序依次表演。选手表演完毕后，评委现场打分，打分采取百分制，计算平均分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得分依次排序，由高到低产生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五、曲目要求

参赛曲目主题应积极向上、健康阳光，能体现新时代大学生的青春风貌、创新精神、向上力量。鼓励对经典曲目进行创新改编或创新演绎。在节目评选时，评审将酌情对原创、改编作品给予加分。

六、大赛报名

（一）歌手大赛可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参与，线上报名

需扫描附件中的二维码填写信息并加入 QQ 群（群号 1044782996）完成报名，5 月 22 日 18:00 截止报名，5 月 23 日 12:00 进行抽签确定出场顺序；线下报名可在初赛现场填写表格，参赛顺序将安排在线上报名者之后。

（二）器乐大赛仅限线上报名，需扫描附件中的二维码填写信息并加入 QQ 群（群号 812678450）完成报名，并于 5 月 24 日 12:00 前将参赛视频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歌手大赛和器乐大赛各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项；设最佳风尚奖、最佳人气奖、最佳表演奖等单项奖若干项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广泛发动。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大赛，将其作为推进美育行动计划、提升学生审美素养的重要抓手，切实按照大赛安排，精心组织，广泛动员。

（二）积极支持，严格把关。各学院要给予参赛学生积极支持和指导，帮助参赛选手提高表演水平。要加强对参赛作品、表演形式的把关，确保参赛学生的作品、形式、内容弘扬主旋律、传播正能量。

附件：吉首大学第三届“校园好声音”歌手、器乐大赛
线上报名二维码

共青团吉首大学委员会
2025 年 5 月 16 日

附件：

吉首大学第三届“校园好声音”歌手、器乐 大赛线上报名二维码



（歌手大赛）



（器乐大赛·业余组）